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4

##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4]3996号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埔园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埔园林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金埔园林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金埔园林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金埔园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金埔园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金埔园林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陆炜  
陆炜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立

报告日期：2024年4月17日

#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42号)同意注册，由联席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和華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4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12.36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630.4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950.94万元(不含税)后，联席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账户(账号为：93230078801500000750)人民币10,000.00万元、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账户(账号为：0150250000002843)人民币15,679.46万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账户(账号为：31070188000124807)人民币5,000.00万元。另扣减审计验资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和其他发行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051.3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628.0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1年11月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7542号)。

#####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742号文予以注册，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2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募集资金52,00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490.57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1,509.43万元，已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账户(账号为：93230078801700000901)人民币

11,509.43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账号为：552179343330）人民币10,000.00万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账号为：8110501013602267653）人民币20,000.00万元、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账户（账号为：0150280000004058）人民币10,000.00万元。另减除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等费用225.3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1,284.0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3]8008号《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

##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年使用募集资金7,238.89万元，其中支付发行费用1,300.00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938.89万元。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1,750.42万元，其中支付发行费用751.37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999.05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308.18万元，其中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308.18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526.12万元。

###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46,808.51万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23,000.00万元（期末已赎回），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6,787.71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的发行费用85.28万元，支付发行费用140.09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6,795.42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27,831.49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93230078801500000750	募集资金专户	5,261,240.66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0150250000002843	募集资金专户	-	2023 年 12 月 26 日销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龙江支行	31070188000124807	募集资金专户	-	2023 年 10 月 10 日销户
合计			5,261,240.66	

##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93230078801700000901	募集资金专户	6,111,911.42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0150280000004058	募集资金专户	55,175,050.62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8110501013602267653	募集资金专户	191,950,851.34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552179343330	募集资金专户	25,077,113.35	-
合计			278,314,926.73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的议案》的决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前)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 额(调整后)
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36,000.00	36,000.00	25,628.09
金埔园林工程配套技术中心项目	3,099.40	3,099.40	1,000.00
金埔园林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023.37	5,023.37	2,000.00
合计	44,122.77	44,122.77	28,628.09

####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根据《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的决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前)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
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项目	74,192.67	36,400.00	35,684.06
偿还银行借款	12,600.00	12,600.00	12,6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00.00	3,000.00	3,000.00
合计	89,792.67	52,000.00	51,284.06

### 3.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4. 其他异常情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和资金使用的议案》，公司调整金埔园林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和资金使用情况。实施地点原为昆明、珠海、西安、南阳四个城市，调整为珠海、广州、丽江、云梦四个城市。实施主体原为“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京金埔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使用调整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使用范围	调整前	调整后	备注
建安工程费	365.00	-	办公用房租赁、装修
办公用房购置、租赁及装修	-	800.00	办公用房购置、租赁及装修
车辆、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95.00	80.00	
前期人力资源投资	940.00	700.00	
项目流动资金	600.00	42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3 年 7 月 6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6,787.71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85.28 万元，合计人民币 6,872.9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	74,192.67	35,684.06	6,787.71	6,787.71
2	偿还银行借款	12,600.00	12,600.00	-	-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	-
合计		89,792.67	51,284.06	6,787.71	6,787.71

#### 2. 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已支付金额（不含税）	置换金额
律师费用	33.02	33.02
资信评级费用	37.73	37.73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等费用	14.53	14.53
合计	85.28	85.28

###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无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都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未作其他用途。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根据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金埔园林工程配套技术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见下表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金埔园林工程配套技术中心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 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及赎回情况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8,628.09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额度有效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 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如期赎回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已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本金共计人民币 5,000.00 万元，获得收益合计人民币 406,250.00 元。此外，2022 年 1 月 10 日赎回上年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9,500.00 万元，获得收益合计人民币 241,458.33 元；2022 年 1 月 15 日赎回上年购买的江苏银行南京龙江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00 万元，获得收益

计人民币 86,475.00 元。前述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3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2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理财产品,额度有效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 年 11 月 24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 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购买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如期赎回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已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本金共计人民币 5,000.00 万元,获得收益合计人民币 114,583.34 元。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 18,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如期赎回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已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本金共计人民币 18,000.00 万元,获得收益合计人民币 769,315.07 元。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收购资产运行状况及相关承诺履行情况说明

不适用。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1-1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金圃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628.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8.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246.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	否	36,000.00	25,628.09	0.77	25,645.88	100.07[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金圃园林工程配套技术中心项目	否	3,099.40	1,000.00	408.90	566.86	56.6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金圃园林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5,023.37	2,000.00	898.51	2,033.38	101.67[注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4,122.77	28,628.09	1,308.18	28,246.12	98.67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44,122.77	28,628.09	1,308.18	28,246.12	98.67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和资金使用的议案》，公司调整金埔园林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和资金使用情况。实施地点原为昆明、珠海、西安、南阳四个城市，调整为珠海、广州、丽江、云梦四个城市。实施主体原为“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京金埔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都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未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根据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金埔园林工程配套技术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注 1] 由于补充园林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中存在使用部分利息收入抵补募集资金投入的情形，进而导致公司实际投入的金额较之前承诺金额有所增加；

[注 2] 由于金埔园林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中存在使用部分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抵补募集资金投入的情形，进而导致公司实际投入的金额较之前承诺金额有所增加。

附件 1-2

##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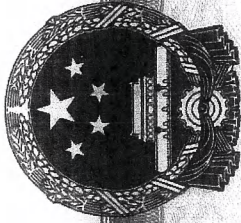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51,284.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583.1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583.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否	12,600.00	12,600.00	12,600.00	12,6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园林绿化施工工程项目建设项目	否	36,400.00	35,684.06	7,983.13	7,983.13	22.3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2,000.00	51,284.06	23,583.13	23,583.13	45.99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52,000.00	51,284.06	23,583.13	23,583.13	45.9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3 年 7 月 6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6,787.71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85.28 万元，合计人民币 6,872.9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都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未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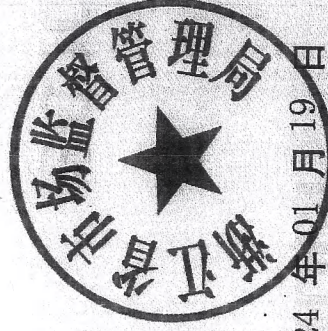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壹佰玖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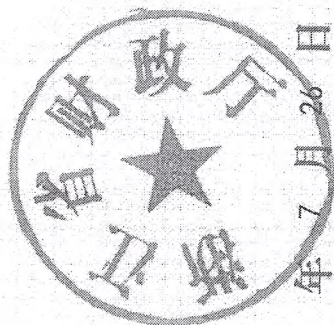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9日

证书序号: 0015241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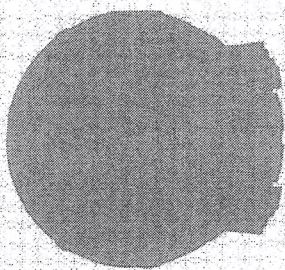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 年 7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  
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应当在规定的委托地有效使用。
2.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3.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当将本证书缴回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4.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nounc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Full name 陆楠楠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12-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62319921227196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000073

No. of Certificate

关联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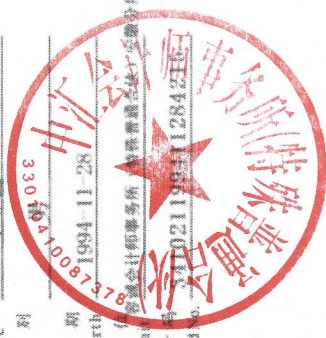
Associat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王立鑫  
 Full name: 王立鑫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4-11-28  
 Date of birth: 1994-11-28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306041008738  
 Identity card no.: 330604100873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2023年9月2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2023年9月26日